

债券代码：241245.SH
115228.SH
185597.SH

债券简称：24 外高 01
23 外高 01
22 外高 0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4 年 12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更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4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5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6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7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一）22 外高 01

2020 年 3 月 13 日，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人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409 号）同意注册。

（二）23 外高 01、24 外高 01

2023 年 3 月 28 日，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人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1 亿元（含 21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674 号）同意注册。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2 外高 01

1、债券名称：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 9 亿元）。

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上/减去调整基点，在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5、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6、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7、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8、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二）23 外高 01

1、债券名称：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

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上/减去调整基点，在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5、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6、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7、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8、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三）24 外高 01

1、债券名称：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

4、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5、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6、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7、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8、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近日，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发生变动，本次变动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原存在 2 名董事职位处于空缺状态。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召开，本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邵宇平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吕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三）新任职人员的简历

1、邵宇平，男，1969 年 12 月生，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曾在黑龙江省国外贸易公司、黑龙江省公路局工作；曾任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执行董事，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上海浦东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上海港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吕军，男，1973 年 7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兼审计室副主任（主持工作）、金融财务部副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控制负责人，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负责人、投资金融部负责人，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金融部总经理，上海浦东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上海浦东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浦东新区审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浦东新区纪委委员、一级调研员、审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现任浦东新区纪委委员、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申高贸易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外高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四）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根据《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更的公告》，本次董事变动属于公司正常人事调整，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发行人董事变动相关事项予以披露，也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此事项风险。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时光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6 日

